

4

长篇小说  
梁晓声文集

The Collected Works of  
Liang Xiaosheng :  
Novels



梁晓声文集

青岛出版社

# 恐惧

梁晓声文集 · 长篇小说

4

青岛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恐惧 / 梁晓声著 . — 青岛 : 青岛出版社 , 2014.12

( 梁晓声文集 . 长篇小说 ; 3 )

ISBN 978-7-5552-1319-2

I . ①恐… II . ①梁…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83744 号

责任编辑 常 红

特约编辑 代 敏

# 此书何以令我羞愧

算来，我此书的初版，已是二十余年前的事了。

甫一发行，便有人在报上发表了大块文章，予以严厉谴责。是的，不是批判，直接便是谴责。说是“大块文章”并非夸张，字数占了大报版面的半版；通栏标题，每字如大衣纽扣。文章的写作者是位女性，自己也创作的，职业大约是记者。

我认真读了那一篇谴责文章，概括而言其意无非便是——“肮脏”。并且喟叹：连梁晓声也写这么下作的小说了。

不久我就在发表她那一篇文章的报上也发了一篇自己的文章，公开接受她的谴责，也有向读者公开谢罪的意思。并且保证今后绝不再版自己这一部小说了。

当年我确实感到大的羞愧，因为《恐惧》中写了较大量的金钱作用之下的堕落的性现象。

我对文学的主张一向是倾向于美、善与庄重的。可当年我一度对左拉发生了兴趣，并且先读的是他的《小酒店》《娜娜》《金钱》《浮渣》和《崩溃》；如果反过来，先读的是他的《卢贡——马卡尔家族》，也许就不会写《恐惧》了。

我写《恐惧》时，内心里专执一念的想法是：让我来写一部中国的《娜娜》。结果笔底一失控，就写成了那么不像样子的状态。

此后凡二十余年间，在我记忆中，我是不曾允许过《恐惧》再版的。

但，它再怎么不好，终究也还是自己创作的一部书。并且在现实中，金钱作用之下的性的堕落现象，已远甚于我书中所写的了。

所以，在重新整理自己的作品交付出版社系列出版前，我对《恐惧》进行了“抢救”，也就是我自己认为的必要也必须的删除。

我相信，即使目的是为了向左拉那样“无情地揭示社会的溃疡”，作家也还是可以同样将小说写得较庄重，而不一定非要一味展示污秽。

当年我不谙此理，能力也有限。故现在“抢救”起来，便只有删除了。

我从没对自己的作品这样大删大砍过。并且做了这样的处理后，内心依然还有对文学及对读者的负罪感，但它总算是变得“卫生”了些……

梁晓声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三日于京

# 第一章

“我没死！……”

他拼命喊叫，却没有声音从口中发出，甚至连嘴也张不开，嘴仿佛被万能胶粘住了。甚至……他下意识地摸摸嘴，觉得脸的那个部位，也就是人人脸上都应该长着嘴的那个部位，平滑无唇，比他刚刚刮了胡子又擦了润肤霜的脸腮还平滑——嘴不在了，“天衣无缝”地不存在了，仿佛他脸上那个部位根本就没生出过嘴似的……

“我还活着呀！……”

他仍喊叫，根本没嘴，所谓喊叫，便只不过是在心里，只不过是一种本能而又枉然的企图罢了。

他霍地坐起，绝望至极地用双拳擂棺木的四壁，还用头撞、顶，用脚蹬、踹——然而棺木的四壁如同是有弹性的，没有发出任何一点点响声，也完全没有或能被他突破的希望……

周围黑漆漆的。

他渐渐感到窒息了，感到喘不过气来了，感到一种从未体验过的无边无际的巨大的恐惧，像一只大手紧紧地使劲地攥住他，分明要把它攥死、闷死。

被活活钉入棺木里埋入地下，是比被一刀杀死，比被一刀刺中心脏、一刀砍下头颅更悲惨的。

而他正处在这样的悲惨、恐惧和绝望之中。没有人会赶来救他，他十分明白这一点。他自己也解救不了自己，只有哭泣着等待死亡将灵魂从肉体中挤压出去了。

谁要他死？

他不清楚。

谁决定了他该这么一种死法？

他也不清楚。

他自信他是一个没有仇人的男人——那么自己究竟是被谁弄到棺木里，又究竟是被谁埋入地下了呢？

从棺木的顶上，更准确地说，是从地面上，传来很大的闷响。他想象那是活埋他的人们在通力合作，用石夯夯平埋他的坑土。一下、两下、三下……每夯一下，棺木都随之震动一次……

很奇怪，他的目光，忽然竟能穿透棺盖，穿透土层，望到地面上的情形了——四个赤裸上身的精壮汉子，正从四面用粗绳扯起着夯石，并且呼应着号子。阳光很强烈，他们的脊背在阳光下闪耀着黑红的皮肤的光泽，布满了亮晶晶的汗珠。其中一个似乎讲了一个什么笑话，于是另外三个都咧开嘴笑了起来。他们的嘴都特别大，一笑两边的嘴角都咧至耳根去了……

他们笑得格外开心的样子，使他又想到了自己已经没有嘴了这一事实。尽管连命也快没有了，可他仍那么在乎自己是否有嘴。没有了嘴，他认为自己肯定会死不瞑目的。而他一点儿也不情愿大瞪着双眼死掉。能由他自己选择的话，他倒宁肯闭上双眼却大张着嘴死。他又下意识地摸脸上该有嘴的那个部位，结果连平滑的肌肤也没摸到，他的一只手摸到了一个窟窿里、一个骷髅的上下腭之间。他听到了一阵骨头硬邦邦相碰的喀嚓音响。他明白那是由于他的手也同时变成了骨爪。他极度地

怵然于自己转瞬间就由活生生的血肉之躯变成了一副动则喀嚓作响的骨架，并且在极度的怵然之中仍好奇之心未泯，惊诧于自己的肌肤化泥的速度之快……

他由坐姿而倒下去了，发出一阵骨响，是那种听来完全散架了的骨响。他想象到他的凸起对称的两排肋骨，横七竖八地交错堆压在一起。

他仍能望到地面上的情形。那四个汉子还在夯着，只不过相互间不再呼应着号子了，似乎都有些累了。他觉得他们中有一个好生面熟，一时又想不起那家伙是谁，曾在哪儿见过。

忽然，地面上由白天变成了夜晚，翳月冷光，飞萤点点，莎草蛩吟，荒凉凄清。这里那里，野蒿丛中，隐现一座座坟头。起风了，不知从哪儿刮来许多枯叶，夹杂着纸钱——这样的地方，像极了《聊斋》里描写的所在。即使不迷信的人，也会觉得马上便会有鬼影出现……

“救我……”

他哭了。

他认为他哭了，可是骷髅哪来的眼泪呢？

天光却又忽然明亮了，地面上还是一派秋色，远处江流脉脉，有船，櫂声咿喔。诸禽鸣叫，芦花摇摆。

骷髅也能听到么？

他认为他确乎是听到了。

他望见远远地又来了两个人，一个老头和一个小孩儿，还有一头驴。驴由老头儿牵着，拖着一个碾子。那四个汉子便停歇了，等老头儿走到跟前，其中一个和老头儿说了些什么。老头儿固执地摇头带摆手，分明是在和他们讨价还价。后来那四个汉子又凑到一起嘀咕了一阵，于是其中一个将一只扎了口的口袋抛给老头儿。老头儿接着，解开扎口，袋中全是钱。老头儿笑了，孩子也笑了。汉子们走了，一边走，一边齐唱着：“你问我爱你有多深，月亮代表我的心……”

于是老头儿开始吆喝驴，驴开始拉着碾子碾压他的坑，碾了一圈

儿又一圈儿。那儿的地面，原本已被汉子们夯得够平的了。经碾子一圈儿又一圈儿碾压，则不但平，而且光了。

他极困惑。他不解何以要将埋自己的坑夯了又碾压，搞得桌面儿似的平桌面儿似的光。他望着那孩子，觉得太像自己的儿子。不，不是太像，原来就是自己的儿子。儿子正在摆弄那一袋钱，他估计少说也有十几万。那些汉子们出这么高的价，仅仅就为了使埋他的坑更平些么？他的儿子忽然捧起一捧钱，双手朝空中一扬，于是钞票漫空飘飞。老头儿就高举着鞭子，愤怒地朝他的儿子奔去。他的儿子拎了钱袋起身就跑，一边跑一边笑，同时将一只手伸入钱袋，抓了一把一把的钞票继续扬撒向空中……

那驴站住了，撒尿了。驴尿非常快地渗入土中，渗透棺盖，一滴一滴，滴落在他的骷髅上、臂骨上、腿骨上。而他的骷髅，臂骨和腿骨，像海绵吸水一样，又像石灰石吸水一样，嗞嗞作响，挥发出一阵阵的白烟……

那老头儿不追赶他的儿子了，奔回到驴这儿了。驴还在撒尿。老头儿双膝一屈，跪下了。老头儿跪下之后，号啕大哭，一边哭一边磕头，磕得他在地下棺木里一次次被震起来，不得安生。这儿那儿的骨头，在黑暗中，在棺木的狭小空间里跳舞。老头儿的双手掌还一次次拍地，哭得是那般的哀伤，仿佛什么一辈子都不见得能做成一次的天大的好事被不期然地破坏了。

他也哀伤地流泪不止。哀伤首先是为自己，也有为那老头儿的成分。他见不得老头儿老太太号啕大哭的情形，每见一次，必哀伤几天……

儿子还在向空中扬钞票。那一袋儿钱却不见少，反而还多了些似的。他极想对儿子喊——别那样，那可是钱啊！但是没有了嘴，嘴那儿成了骨头间的窟窿，想喊也喊不成。又是一阵干着急罢了……

忽然他的手骨一阵痛疼。他终于从怪梦中醒来了，睁开双眼，发现

自己躺在地上，一只手被妻子的高跟鞋细高的后跟踩着。

“嗨，你踩我手了！”

他用另一只手猛地朝妻子的小腿一推，妻那条腿的膝部一弯，差点儿晃倒，向前踉跄了两步才站稳身子。

“你干什么你！”

她扭头瞪他，一副厌恶的表情。她上身仅戴胸罩，肩上披着一条手巾，显然刚刚洗过头发。她方才正对着桌上的一面小圆镜化妆。眉描过了，眼影涂好了，双唇却刚抹红了下唇。这使她的脸看去有些古怪，仿佛整张嘴向下移位了似的。

尽管已从怪梦中醒来，他还是下意识地又摸了摸自己的嘴。双唇俱在，他放心了。

“你踩我手了，你自己不知道么？”

他并未马上从地上起来。

“踩你手了，你就那么猛劲儿地推我啊？你是巴不得我一跟头栽倒，跌个脑浆迸溅呀？”

妻断定他居心险恶。

他揉着被踩疼的手，一时发愣，觉得理亏。

妻双手擦起湿发，一拨弄头，一阵水珠又溅到他脸上和身上。

他轻轻拭着脸上及身上的水珠，倏忽间恍然大悟，为什么在自己怪诞又恐惧的梦中，会穿插进一头驴的尿水。他不禁徒自摇头苦笑。

妻不理睬他，继续弯下腰，两肘支在桌上，对着那面小圆镜化妆。

他没话找话地说：“人家女人都是先抹上嘴唇，你怎么每次都先抹下唇？”

妻头也不回地说：“我愿意！”

“眼见着我从床上掉在地上，还睡着了，怎么不弄醒我？”

妻这时连上唇也抹红了，转过身，又撩起湿发拨弄了一下，又将一阵水珠溅到他脸上和身上，俯视着他反问：“弄醒你干什么？”

他说：“弄醒我，让我睡到床上呗。”

妻说：“让你睡到床上？我不愿意。”

“不愿意？”

“不愿意！”

“你这哪儿像两口子之间该说的话！”

他起身坐到了床上。

“因为早跟你是两口子腻歪了，也早不愿意跟你挤在这么一张破双人床上睡了。你掉地上，我正好睡得宽绰点儿。”

妻分明是在存心用话气他，分明是企图惹恼他。最近以来，只要他想跟她说说话，她必是这样。他晓得她存心找茬儿和他大吵一通，却不懂得为了哪般是非，也不想晓得。但是他曾一再地告诫自己，无论她对自己说出多么使人听了生气的话，也千万不要生气。他爱她，很爱。两人吵架，哪怕完全是由一方的企图引起的，最终的结果，也必是双方都生气。他反而怕她真的生起气来。怒伤肝。她肝不好，他岂能不宽忍不让着她点儿？她不惜伤了自己的肝，他还舍不得呐。她是他妻子，不是外人。归根结底，他认为她的肝，其实在很大程度上也是属于他的。如果她的肝真气伤了，不是得他陪着么？煎药不该是他分内的事么？妻是个信赖中医的女人，生了病，一向求治于中医。熬药也一向成了他的责任和义务。妻又是个有些娇气的女人。结婚后被他宠得惯得，看病没他陪着是不去的。用她的话说是“懒得去”。肝又是人的一种娇贵的脏器。肝病又是人的一种富贵病，一旦复发，轻则需在家中卧床静养，重则需要住传染科病房。那么，他不是天天侍候于床畔，就是得经常探视于医院了。她的肝病曾复发过一次，养好以后使她的体重增加了十斤，养得又白润又丰腴。而他的体重则减少了十斤，确切说是减少了十三斤半，两腮都瘦得塌下去了。什么时候一回想起那些日子什么时候就心有余悸。他可是的确不愿自己再受二遍苦遭二茬罪了。撇开他爱她这一层姑且不论，就是完完全全地极端自私地替自己考虑、体恤自己，他也不能惹她

生气不敢惹她生气啊！她存心找别扭，只要他不认为她是那样就算了么！她企图惹恼他，他不恼就是了么。何况他爱她。

他一边穿衣服一边说：“刚才做了场噩梦，以为我死了。”

她说：“你那么轻易就会死了，那倒好啦！”

她也不急着穿上去，双臂交抱胸前，就那样地不拿好眼色瞪他，仿佛个体饭馆的老板娘，瞪着不但白吃饭，吃完了还赖着不走的食客。近来，有时他一想跟她说说话儿，哪怕她正做着什么事，竟会放下那事不做，像现在这样双臂交抱胸前，以现在这种眼光瞪着他，一门心思妄想实现她的一次次都没能实现的企图，却一次次都被他宽忍过去了，或者也可以说一次次都被他狡猾地避免过去了。每避免一次，他则暗暗得意一次。他才不上她的当呢。他极乐于使她的企图一次次彻底地成为泡影，成为一个女人纯粹的一厢情愿的痴心妄想，也极乐于一次次体验狡猾地宽忍地而又很成功地避免了一场夫妻之战的得意。那得意于他是掺杂着某种快感和愉悦的，并且，他对她近来也变得有些一厢情愿的娇宠，那一种做丈夫的快感和愉悦，还包含着某种单方面的温爱的成分。

“你瞧你，越说越难听了。”他朝她投去极温爱的一瞥，遂问，“今天星期几啊？”

“星期一，怎么了？”

由于他不生气，由于他不容易被激怒，由于他一再的宽忍，妻内心里蠢蠢欲动的企图，似乎有点儿消停下来了。妻也似乎感到有点儿索然有点儿无奈了。感到有点儿索然有点儿无奈的妻，虽然语气仍呕呕的，回答的话却有点儿像一个妻子回答丈夫的话了。妻还长长地叹了口气。分明地，她那口气是因了自己的索然自己的无奈自己最终的放弃和妥协而叹出的。

他内心里顿时充满了得意、快感和愉悦，充满了获胜，甚至是大获全胜一方的骄傲，并且，不失时机地，再次向妻子送去讨好的一瞥，其中充满更多的温爱，更大的愉悦和言之难尽的亲情言之难尽的感激。

“怎么又是星期一了呢？”

“昨天是星期日，前天是星期六，今天不是星期一该是星期几？”

妻说罢，又叹了一口长气。叹罢，终于打开衣柜，挑选了一件上衣开始穿了。她那叹息，仿佛包含着一个悲怆的败者怅然的意味儿，仿佛她自己早就清楚，她的一次次打算落空，一次次企图最终不得实现，乃是注定了的结局。而她开始穿的，则是一件墨绿色的上衣，无领的领口开得很低。弧形的前后襟裁得很短，刚及髋部，如两片墨绿色的肥叶，恰到好处地贴在腰际。花边领口是楼绣的。左右胸襟那儿，也就是被乳房撑挺起来的那儿，也是楼绣的，与领口的楼绣缀连着。前者似梦，后者若花，都是美妙剪纸般的图案。乳罩是粉色的。她的皮肤又那么白皙。这一粉一白，从那墨绿色的褴褛络绎的楼绣之下影影绰绰地衬出，非常具有诱惑性。当然是指对男人们。

他望着她一时竟有些发呆。好像她不是一个他早已稔熟了的女人，不是他的妻子似的。她下身穿的是一条蛋青色的瘦腿裤。这使她的双腿是越发地显得苗条修长了。高跟鞋也使她的身段越发地显得婀娜娉婷了。他觉着被他望着发呆的，分明是一个时髦而妖娆甚至轻佻的女子。三十六岁的女人，该穿裙子的季节，不穿裙子偏穿长裤，还穿那样一件无领无袖瘦短小透的上衣，不是一个轻佻的女人，也难免要被视为一个轻佻的女人，他这么认为。那裤子是她自己买的。那上衣是有次他去上海出差给她买的。她从不要求他为她买衣服，买了她也不爱穿。所以一般情况之下，他也从不轻易为她买衣服。那一次情况有些很不一般。不知为什么，他出差的第二天就开始想她。其实也不是没有一点儿原因。原因说穿了也很简单——出差的前一天晚上，没上床他就极想和她亲热。但是她一再地躲他，仿佛一点儿也不理解他当时的好心情，一点儿也不替他也不替她自己考虑考虑。一别就是二十多天，临走前最后一个晚上，一个丈夫对妻子的亲热愿望是多么正常的愿望。总之他越是企图拥抱着她，她越是左闪右避，从这个房间到那个房间，在两个房间进进出出，

没事儿找事儿地做这做那，根本不给他一个靠近的机会。后来他改变了战术，索性上床安安稳稳地守株待兔。当时他想，他是她的丈夫，她是他的妻子，他干吗期期艾艾地绕着她身前身后抓耳挠腮地转悠呀！又不是偷情，他犯得着么？难道养熟了的猫儿还不让主人抱了？难道她整夜不上床了么？他静静地吸着烟，静静地望着她做这做那，尽做些没有任何意义的细碎小事。终于她是找事做也无事可做了，终于她是不得不上床。

他轻轻关了灯后，悄声问：“再没什么事儿可做了？”

她“嗯”了一声。

他说：“想想，也许又想起来了还有什么事儿可做呐。”

她说：“不用想，有没有什么事儿可做，我自己还不知道么？”

他在心里告诫自己，别犯急，别发火，要有耐心，要极其温存。反正他明白，要做的事情只有一桩，要达到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在他出差前的这一个晚上，他必得从她身上获得一番大的满足，以弥补二十多天单枕独眠的巨大损失。自从他们结婚以后，他再没出过差，她也没有。二十多天呐，小一个月呐，结婚以后他从没想过有一天会和她分开这么久。结婚使他变成了一个离不开妻子的男人。只有她睡在他身边，他自己才能睡得踏实，睡得深沉，睡得酣甜。他早已不习惯单枕独眠了。何况，她对他具有的吸引力和诱惑力，婚后反而比婚前有增无减。

他又悄问：“你就不想？今天晚上？”

他把“今天晚上”四个字说出特别强调的意味儿，提醒她别忘了从明天起他们就得分开二十多天小一个月。

她却反问：“想什么？今天晚上怎么了？”

“想什么还用我说明了么？”

“你不说明白了，我怎么知道你现在正想什么？又怎么能知道我该跟着你所想去想什么？”

“今天晚上我还能想什么？”

他又在心里告诫自己，别犯急，别发火，要有耐心，要极其温存……

“今天晚上怎么了？”

“今天晚上……我不是明天一早就得出差，一走二十多天小一个月嘛！”

“那又怎么了？”

“什么叫那又怎么了啊！”

他将一只手探进了她的薄被窝里。这费了点儿事，因为她将薄被边儿卷压在身子底下。他又不愿以强硬的方式达到目的，所以他的手像一条被叮过的人用鞋底儿拍扁了的水蛭，靠缓而慢地一点点往里钻才得逞。一得逞就搭在她腰间了，臂肘随即一弯，手也就捂在搂着女人的男人习惯捂着的那个地方了。

“你别摸摸索索的，烦人！”

“烦人？我？”

“对。你，烦人。讨厌！”

她将他的手从胸前拨开，推拒到她的被窝外，并且，抓着他的手使劲一甩。他的手被甩得飞抡起来，撞碰到了墙上……

虽然他一再暗暗告诫自己一再发誓绝不生气，这一下还是生起气来。非但生起气来，简直是恼羞成怒了。

“怎么，我没有权利么？”

他霍地往起一坐，坐起来了，声色俱厉。

“你吓唬谁？你究竟想怎样？”

她的头，仰枕在枕上，异常平静地瞪着他，异常平静地问。倒好像他是一个存心惹她生气，存心激怒她，而她自己一再告诫自己一再发誓绝不生气绝不轻易被激怒似的。

“我想要！我想要你！你装什么傻？难道你真不明白？”

他吼了起来。幸亏他们还没有孩子，如果有，哪怕睡在另一间屋里，也肯定会被他的吼声吵醒的。

“好，你要，我给就是了。只要你想要，不管我心里烦不烦，我就得给

是不？谁叫你是我丈夫，我是你老婆呢！我给！我全给！统统给！彻底给……”

她一边说，一边在被子底下动作，手臂朝被窝外一伸，手指上挑的是乳罩。挑在他鼻子底下，是挑给他看的，却使他觉得似乎是挑给他嗅的。手臂缩入被窝，又朝外一伸，手指上第二次挑的是裤衩。仍挑在他鼻子底下，先后一甩，乳罩和裤衩都脱指而飞，不知去向。

接着她拉亮了灯，将薄被一掀，从床头柜上拿起一本书是《期货指南》，又抓起烟盒，吸着一支烟，复仰躺下身去，一边吞云吐雾，一边专心致志地看起《期货指南》来……

灯光在墙上映出了一个古怪的影子。他抬头望向枝形吊灯，但见乳罩挂在上面。他又旋目四盼，发现她那裤衩在电视机上，罩住了电视机上的一个瓷娃娃。并没完全罩住。瓷娃娃的一只手臂，白白胖胖的一只手臂，从裤衩应该穿出腿的地方，当然是应该穿出他的妻子的腿的地方，高举不疲，还拿着红色的拨浪鼓。仿佛只要他一转脸，瓷娃娃便会将手臂缩回去似的……

最后他的目光回归到她身上，而她的目光仍集中在《期货指南》上。

他夺过她手中的书，往地上狠狠一摔。她却还是不肯看他一眼。她将烟不慌不忙地按灭在烟灰缸里，双手朝脑后一插，枕着手闭上了眼睛。

“你逼我强奸你，是不是？”

他咆哮起来。

她说：“你这叫什么话？咱俩什么关系？难道不是夫妻关系么？夫妻间还用得着谁逼谁么？强奸的事实是以反抗为前提的。你看我有半点儿想进行反抗的意思么？我干吗要进行反抗啊？那不恰恰成全了你的强奸意识么？我不反抗，我顺奸，算成顺奸，还不行么？”

每每地，最初表现得极其宽容的是他，而最后表现得极其宽容的却变成了她。最初觉得理正词严的是他，而最后觉得理屈词穷的也是他。她总是在最后一个回合，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变无理为有理，变被动为

主动,反败为胜,以败制胜,将他置于一蹶不振、怏怏气馁的境地。他曾认真地回想过这一种荒诞的过程,对每一细节、每一句对话都不放过,反复地加以推敲、分析和研究。却一次也没真正搞明白,有理和无理、宽容和被宽容、主动和被动、胜和败究竟是在哪一个回合,怎么样就开始转变了的。什么经验都没获得过,什么教训也没吸取过。因为无论经验还是教训,他都没分析、研究和总结出来过。如果说他有时候也憎恨过她,那么往往正是在这么一种糊里糊涂地就变得没有道理可言了,百思不解的时候。更多的时候他只不过是有点儿生她的气罢了。而生一个人的气,毕竟和憎恨一个人是很不同的。尤其一个丈夫生自己妻子的气更和憎恨自己的妻子不能相提并论。比如他出差的这前一天晚上,直到他忍无可忍地对她咆哮起来那一时刻为止,他也只不过是被她气得怒火中烧突然爆发而已……

“你! 你气死我啦! ……”

他扑在她身上,那副嘴脸的确像一个强奸犯。

她睁开眼睛,他们的脸对得很近地,一上一下,互瞪着。

她说:“我说到做到,我不反抗,我顺从。可你这副样子算怎么回事啊? 你至于这样子么? 还猪八戒倒打一耙,反说把你气死了……”

她的语气是那么平和,又是那么由衷,完全是一种逆来顺受的口吻。

于是他完全没了做爱的冲动。预先积蓄了多日,铺垫了很多很久的情欲,顿时彻底消散,被她的话、淡淡的异常平和异常由衷的几句话扫荡尽净。

他一翻,从她身上翻下去了。

“怎么? 收回念头了? 是你自己收回念头的啊! 记住了,以后别把不好好配合的罪名扣在我头上呀! 你这个人,事业上没有追求,一无所成,做丈夫也做得没水准,连床上的功夫都是疲软的,次次都像一分钟小说,还总主动闹腾着非要逞能,自我表现欲膨胀。你怎么就不肯老老实实地承认自己哪方面都不行呢? ……”